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

中认协服函〔2015〕135号

关于征集国家标准《行业协会商会等级评估准则》 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的函

有关单位：

根据社会组织管理体制深化改革精神，为不断提高社会组织评估工作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，保证社会组织评估工作在全国范围内规范有序开展，根据民政部科技标准工作计划，民政部决定制定《社会组织等级评估》系列国家标准。受民政部民间组织服务中心委托，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将承担系列标准之一《行业协会商会等级评估准则》国家标准的起草工作。为了充分反映社会组织等级评估工作实践成果，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和专家的积极性，现向有关全国性协会商会、学术类社团、科研教育机构征集标准参与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与起草单位

申请参与起草的单位应是获得4A评估等级以上的社会组织或科研教育机构。申请单位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，支持标准起草工作，承诺为推荐的起草专家提供必要的工作时间保证。

二、起草专家

起草专家应熟悉社会组织政策法规,从事社会组织研究工作或在社会组织中担任部门主任以上职务,并经申请起草单位推荐。

三、报名方式

请申请单位填写附表,反馈中国认证认可协会。经民政部民间组织服务中心和协会确认的参加单位和专家,将另行文件通知。

联系人: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那丽 傅瑞云

电 话:010-65994498 010-65994476

传 真:010-65994092

电子邮件:hyb@ccaa.org.cn

联系人:民政部民间组织服务中心 张成刚

电 话:010-58124109

附件:《行业协会商会等级评估准则》起草单位及专家推荐表



附件

《行业协会商会等级评估准则》起草单位及专家推荐表

单位名称					
专家姓名		性 别		年 龄	
电 话			电子邮箱		
学 历			毕业院校		
工作单位			职务职称		
专业特长			英语程度		
社会/学术团体职务：					
工作经历：					
科研或参与标准起草工作情况：					
推荐单位意见： 本单位愿意积极参与和支持《行业协会商会等级评估准则》国家标准起草工作，承诺为推荐的起草专家提供必要的工作时间保证。					
负责人签字：			单位盖章：		
2015 年 月 日					

抄送：民政部民间组织服务中心，存档（2）。

中国认证认可协会

2015 年 7 月 10 日印发
